

“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新增两条生产线”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有关规定，现将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新增两条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新增两条生产线

建设单位：云南正晓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点：昆明市富民县者北乡高仓村、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现厂址内

建设内容：

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由云南正晓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厂址位于昆明市富民县者北乡高仓村，占地面积 88.88 亩，主要处理昆明市辖区内的所有卫生部门医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弃物，现有 2 条处理能力 15t/d 的处理线于 2007 年 1 月建成投入使用，处理工艺为逆流式回转窑焚烧炉焚烧工艺。随着发展，现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医疗废弃物处理存在了以下问题：医疗废物的总量已经远远超过了当时建厂时所估计的的量；分类源头不严格，导致设备容易损坏。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提出新增两条医疗废物处理处置生产线，以能及时处置掉昆明市辖区范围内的所有医疗废物。

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新增两条生产线，设施规模共为 60 吨/日，设计服务期限 20 年。生产线工程建设主要包括：医疗废弃物收运、处置、尾气处理、污水预处理、管理设施、处理后医疗废物填埋、配电、自控、给排水、通讯等。由于该处理设施纳入原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统一管理，故管理设施和综合服务配套设施均利用原有基础设施。项目建成后，收运范围为昆明市辖区，包括五华区、西山区、官渡区、盘龙区、东川区、寻甸县、嵩明县、富民县、禄劝县、晋宁县、石林县、宜良县、安宁市和呈贡新区及收运沿线乡镇医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弃物。

二、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基本情况

（一）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云南正晓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871-66038333

联系人：陈迎冬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富民县罗免镇高仓村

邮政编码：650400

（二）环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及传真：0871-64118873

联系人：云南正晓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新增两条生产线环评课题组

电子信箱：gongzhongcanyu@gmail.com

通讯地址：昆明市气象路王家坝 23 号

邮政编码：650034

三、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一）工作程序

1. 准备调研阶段：研究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标准文件、与建设项目有关的技术文件和其他文件，进行初步的环境现状调查和初步工程分析，从而识别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因素、明确评价重点，最后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范围和评价工作等级。

2. 分析评价阶段：做进一步的工程分析，进行充分的环境现状调查、监测并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环境影响预测，开展公众参与调查，提出减少环境污染和生态影响的环境管理措施和工程措施。

3. 撰写编制阶段：汇总、分析第二阶段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确定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给出评价结论和提出进一步的减缓环境影响的建议，最终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

（二）工作内容

1. 工程分析：对工程建设内容进行分析，对建设期及运营期污染物进行产

排污分析。并进行与相关规划、政策和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2. 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对项目所在区域的自然环境状况和社会环境状况进行调查，收集项目区相关资料。

3. 环境影响预测分析：重点针对项目运行期大气环境影响、地表水环境影响、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地下水环境影响、社会影响分析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

4. 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拟建项目可能带来的不利环境影响，在工程可研拟定的环境保护措施基础上，补充完善减缓或消除这些不利影响的工程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

5. 风险评价：对项目重大风险源进行识别，确定项目环境风险事故类型，并对项目环境风险进行影响预测并进行风险评价，并提出风险切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

6. 公众参与：重点针对项目区范围内公众、企事业单位，以及相关政府机构、社会团体等相关组织开展问卷调查，同时，在相关媒体进行项目公示，征求公众对云南正晓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昆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新增两条生产线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7. 环境管理：提出建设项目实施的环境管理计划与监测计划，确保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8. 编制报告书：对环境影响评价结果进行归纳、总结和提炼，形成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 您对项目的建设态度；
2. 您认为项目建设对当地的社会经济发展带来何种影响；
3. 您认为项目建设会产生哪些主要环境问题；
4. 您认为工程建设中应采取哪些环保措施；
5. 您对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的其他意见和建议。

五、征求公众意见方式

您可以通过电话、传真、电子信箱以及邮寄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反馈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

自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

云南正晓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湖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5日